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蘇筱嵐
電話：04-7112175*46
傳真：04-7129659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溪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16901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重要指引及教材，詳如說明段，請轉知所屬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0年5月7日府授衛疾字第110016499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資料電子檔包含：COVID-19疫苗接種對象接種身分認定、COVID-19疫苗實施對象身分別代碼表、COVID-19疫苗第六類對象機構內對象疫苗接種作業指引、COVID-19疫苗接種場所因應可能發生全身性嚴重過敏反應(Anaphylaxis)之處置建議、Taiwan V-Watch Q&A、Taiwan V-Watch症狀統計、各國感染風險級別列表、臺灣COVID-19疫苗安全性監測、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「自我健康監測」注意事項等。
- 三、前揭資料隨時更新，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頁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第五類法定傳染病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/疾病資訊項下(網址：<https://www.cdc.gov>).

溪湖國小學務收文:110/05/14



1100001699

無附件

tw/Disease/SubIndex/N6XvFa1YP9CXYdB0kNSA9A)下載參閱。

四、前揭資料於本縣衛生局網頁/主題專區/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/各項指引項下同步更新(網址：

<https://www.chshb.gov.tw/taxonomy/term/352>)，可逕自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私立精誠高中(國中部)、私立文興高中(國中部)、私立正德高中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各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